重庆市铜梁区华兴镇人民政府

2023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辖区内的地区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

2.负责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积极组织以提高市民素质为目的的活动，树立文明新风。

3.做好辖区范围内的城市建设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环境保护、市政等监督、管理、服务工作。

4.负责辖区内的维护稳定工作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依照有关政策规定做好外来人口的管理工作。

5.负责民事调解，法律服务工作，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负责社区建设和管理，指导开展社区服务工作，大力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发动和组织社区成员开展各类社区公益活动。

6.负责民兵、兵役、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旅游工作。

7.发展村级经济，管理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为镇政府、行政村经济组织提供人才、科技、信息和其他服务，以经济、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推动政府、村级经济发展和维护市场秩序；负责计划生育、劳动就业、安全生产监督、初级卫生保健、调解等工作。

8.指导和帮助居（村）民委员会搞好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发挥居（村）民委员会的群众自治作用。

9.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火、防震、抢险和救灾工作。

**（二）机构设置**

重庆市铜梁区华兴镇人民政府共有机构8个，其中政府机关1个，事业单位有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乡村产业培育中心、乡村生态治理中心共7个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3年度收入总计3257.73万元，支出总计3257.73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78.01万元，增长36.90%，主要原因一是专项补助增加，二是项目划拨土地权益价款和耕地开垦费、泥结石路硬化“一事一议”项目、人员增加。

**2.收入情况。**2023年度收入合计3185.1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78.01万元，增长38.06%，主要原因是专项补助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85.13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72.61万元。

**3.支出情况。**2023年度支出合计3185.1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78.01万元，增长38.06%，主要原因是项目划拨土地权益价款和耕地开垦费、泥结石路硬化“一事一议”项目、人员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465.07万元，占46.00%；项目支出1720.05万元，占54.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此外，结余分配0.00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3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72.6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257.73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878.01万元，增长36.90%。主要原因一是专项补助增加，二是项目划拨土地权益价款和耕地开垦费、泥结石路硬化“一事一议”项目、人员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14.7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07.63万元，增长26.34%。主要原因是专项补助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835.77万元，增长40.20%。主要原因是资源税、耕地占用税增加。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50.12万元。

**2.支出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14.7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07.63万元，增长26.34%。主要原因是项目划拨土地权益价款和耕地开垦费、泥结石路硬化“一事一议”项目、人员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835.77万元，增长40.20%。主要原因是项目划拨土地权益价款和耕地开垦费、人员增加。

**3.结转结余情况。**2023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50.1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96.26万元，占27.3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81.01万元，增长54.54%，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投入增加。

（2）教育支出2.00万元，占0.0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追加社区教育项目支出。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64.28万元，占2.2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64.28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追加文化经费投入。

（4）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300.22万元，占10.3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04.88万元，增长53.69%，主要原因是增加社会保障与就业投入。

（5）卫生健康支出56.98万元，占1.95%，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2.24万元，下降28.07%，主要原因是减少卫生健康投入。

（6）节能环保支出54.30万元，占1.86%，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0.16万元，下降15.76%，主要原因是追减人居环境整治投入。

（7）城乡社区支出463.69万元，占15.9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67.98万元，增长384.47%，主要原因是项目划拨土地权益价款、耕地开垦费等增加。

（8）农林水支出597.44万元，占20.5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90.76万元，下降39.54%，主要原因是减少农林水投入 。

（9）交通运输支出463.03万元，占15.8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97.96万元，增长611.59%，主要原因是农村四好公路建设增加。

（10）住房保障支出65.70万元，占2.25%，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03万元，下降0.05%。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50.85万元，占1.7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40.85万元，增长408.50%，主要原因是追加防汛救灾专项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65.0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56.7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4.49万元，增长2.1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308.3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7.09万元，下降2.25%，主要原因是劳务费、其他交通费减少。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会议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工会会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22.48万元，年末结转结余22.48万元。本年收入270.3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70.3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追加生态停车场建设项目划拨土地权益价款。本年支出270.3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70.3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生态停车场建设项目划拨土地权益价款的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3.81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6.99万元，下降64.7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60万元，下降29.5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严禁公车私用，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增长0.0%，2023年度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与上年度决算数持平。

 公务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增长0.0%。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与上年度决算数持平。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3.8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油费、维修费、路桥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6.99万元，下降64.7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60万元，下降29.5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严禁公车私用，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增长0.0%。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与上年度决算数持平。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7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3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0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0.54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21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会议减少。本年度培训费支出3.0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2万元，增长128.36%，主要原因是培训增多。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3.56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咨询费、差旅费、维修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2.21万元，下降3.99%，主要原因是劳务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减少。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6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8.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62.1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0.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2.1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0.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2.11 %。主要用于采购电脑、工程项目等。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部门整体和40个(所有二级预算单位的项目个数之和)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40项，涉及资金2035.76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1）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

（2）项目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我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我单位对40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40个全部已完成年度绩效。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详见各二级预算单位决算公开报告。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严雪丹023-45363271。